

个人不得从事特许经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
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0/2021_2022__E4_B8_AA_E4_BA_BA_E4_B8_8D_E5_c123_280008.htm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日前签署第485号国务院令，公布《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》，自2007年5月1日起施行。新华社2月15日受权播发《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》全文。《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》共分五章、三十四条。按照条例规定，商业特许经营是指拥有注册商标、企业标志、专利、专有技术等经营资源的企业，以合同形式将其拥有的经营资源许可其他经营者使用。被特许人按照合同约定在统一的经营模式下开展经营，并向特许人支付特许经营费用的经营活动。上述条例规定，企业以外的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作为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活动。根据上述条例，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活动应当拥有成熟的经营模式，并具备为被特许人持续提供经营指导、技术支持和业务培训等服务的能力。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活动应当至少拥有2个直营店，并且经营时间超过1年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